

難道是老舍編的 講義嗎？

——文言文教學在哈佛

看到「國文天地」近半年來所討論的中學國文教育各種問題，與介紹臺灣、大陸及香港中文課本的詳目之後，我想到在美國哈佛大學教美國學生中文時的一些選材經過與教學體驗，竟與上列所說三種中文課本的教學情況有很多不同。最顯著的區別綜括為下列四項：

第一，上述三種模式都與政府多少有關：比如審訂的程序、編輯的規範等，而我所教的中文課本卻是大學的教師自由選取的。

第二，上列三種模式，均是教以同一語言為母語的中國人中文，而我卻是教不以中

文為主要語言的外國人中文。

第三，上列三種模式，受教的對象是正在長大成熟的中小學生，而我教的卻是已經很成熟的大學生及研究生。

第四，上列三種模式均是文言文與白話文混合教學的，而我所教的卻是文言文與白話是分開教授的。

哈佛大學所設計的基本中文課程是文言文兩年，白話文四年。文言文的課程分初、高級，上課用英文講。白話文的課程則是前兩年「聽與說」和「認字與造句」的比重平分秋色，所以會話與作業練習的分配也旗鼓相當，後兩年則是讀和寫並重。與國內相同的是教師除了講課以外，要改作文，與國內不同的是還要兼管翻譯一項。而這四班的課，上課都用中文。

我這篇文章先說文言文的教學。

哈佛大學的文言文教學

初級文言文主要是以先秦兩漢的文字為主，高級則以唐宋散文為主，旁及明清諸家。上學期念「資治通鑑」，下學期則是歷代文選。至於到底教哪幾篇，既無固定的課目，也無一成不變的內容。大抵是教師有什麼講什麼，想怎麼講就怎麼講，倒是跟二、三十年代大陸中學的國文課，頗有相似之處。講「資治通鑑」那學期，哈佛教授偏愛的是「泚水之戰」，幾乎每位教授都選過；講歷代文選那學期，有一位教授選了「晉書」裏的「王羲之」，而另一位教授則在散文之前，先教一、二篇駢文，如「北山移文」等。

初級文言文的教學，原則上也是由教師全權處理的。但是十幾年來，在哈佛已經形成一個傳統，上學期教史傳以及諸子各家的選文；下學期除了為過渡而選的一、二篇「史記」以外，專注於「論語」、「孟子」、「莊子」的教學。

我所教的是初級文言文這門課。最初，我是給研究中國古典小說極有貢獻的韓南教授 (Patrick Hanan) 作助教。韓南在課堂上講一遍，我再另找時間為根柢稍差的同學再講一遍。後來，我就獨力開這門課了。

這門文言文的課本，實際上是一本講義，可是並沒有印成書。首頁是韓南所寫

(Thomas Bartlett) 諸教授以來，一直到我教文言文這門課，都是毫不猶豫地用作課本。

講義的內容分爲兩部分：第一部分是十六篇先秦及兩漢的短文；第二部分是三篇「史記」裏的列傳。比較起來，在國內的中學課本，不論是臺灣、大陸或香港的，總是多選唐宋明清各代的散文，很少選漢以前的。而且各代選文是散見於各冊，那樣就很難看出散文的時代風格。而這本選集所選的先秦兩漢文章裏的遣詞造句，卻並不是像我們所想像的與我們距離那麼遙遠，有時甚至覺得比唐宋時的文章還要接近。

文言文課本的內容

我們先來看看十六篇短文的細目：

臬逢鳩 說苑

守株待兔 韓非子

• 嗎義講的編者老是道難 •

類似序文的一篇前言：說明此講義最早由海陶璋教授 (James R. Hightower)，西門教授 (W. Simon) 以及一位劉太太所編。他同時提到伊根 (Ronald C. Egan) 與楊聯陞兩位教授對此講義有所貢獻；不過沒有說什麼貢獻。有一次，我與海陶璋教授談天，順便問他這本講義的來源。他說此講義原是韓南從倫敦大學帶來，之後又有所增刪而成的。

反覆讀這本講義，我發現它有一極不尋常的特色，就是所選的文章沒有一篇是直接說教的，反而是在幽默中見道理，在趣味中見機智，篇篇活潑而又生動。我不僅是喜歡，簡直有些驚訝，總不免好奇地自問：原講義的編者究竟是誰呢？

有一次因看老舍的小說，掩卷之餘，忽生一種猜想：這本講義的原本既然是韓南從倫敦大學帶到哈佛來的，那麼在倫敦大學又是什麼人教這門課呢？我們知道倫敦大學的中文系，是老舍當年出過很多力，教過很多課的。講義的編輯是否與當年老舍有關呢？編得這麼有趣，自然地聯想起老舍的幽默來。不過我只是猜想而已，一時也考證不出來。

也許因爲這本講義廣受教師與學生的喜愛；所以自楊聯陞、韓南、白慕堂

攬金 列子
仁義 列子
楊布 列子
畫蛇添足 戰國策
狐假虎威 戰國策
兩頭蛇 新序
燕人 列子
趙簡子舉兵攻齊 說苑
三不祥 晏子春秋內篇諫下
吳王欲伐荆 說苑
地可動乎 晏子春秋外篇
魏節乳母 列女傳
漢高祖 史記
鷄鳴狗盜 史記

我們不難想像，先秦兩漢時代不是尚未造紙，就是剛發明紙；所用既是笨重的竹簡、木簡，刻工又是費事費時。那時的作者不可能不考慮這些條件的限制，於是下筆力求簡練，結構更求謹嚴。而那時因此形成的散文風格，卻是適練中有圓熟，簡要中現豐富。兩千年後的今天看來，不知爲什麼總覺得諸文中所要傳達的意念，所要描畫的場景，都生動地像發生在昨天，或鮮明地浮現於眼前。

這些短而精的片段，我們知道好多已變成了我們日常在用的成語。國內的小學課本有時採用這些成語或寓言的內容，但所用的文字並非原文，而是譯成了白話，經此一譯，多少失去些原有的風神；而這本講義所採各篇，卻都是摘錄原文，因此反而展現了古代散文的原有風貌。

韓南教授教這門文言文課時，更進一步利用文章的短而精的特點，鼓勵學生背書。他的理由是背過幾篇之後，學生會慢慢悟出中文的詞句之間的內在關係。所以他上課並不怎麼強調文法，與多數把中文拆成片段，但見破碎支離的西方教法不同。他的教書哲學是，教中文就用中國的辦法——先背幾篇書。而背書是儲存資料、建立知識最常用的方法。信息直接儲存起來，自然節省臨時的探索，在學習語

文上，看來似乎笨拙，其實反而是快捷的好辦法。

我一向欽佩韓南教授對中國文化的尊敬態度，而他連背書的辦法，也逕予採用，更耐人深思。除了也鼓勵學生課外背書之外，我的教法好像是用現在語言理論的另一面：就是由各種虛字以及詞語在不同情況所含意義的比較，托出文法的來龍去脈；卻不是枯講文法。

語意與文法的教學

· 開花樣一 ·

我先把講義裏前三課的文章錄在下面，然後舉例說明我的教法。

一、梟逢鳩 說苑

梟逢鳩，鳩曰：「子將安之？」梟曰：「我將東徙。」鳩曰：「何故？」梟曰：「鄉人皆惡我鳴，以故東徙。」鳩曰：「子能更鳴可矣；不能更鳴，東徙，猶惡子之聲。」

二、守株待兔 韓非子

宋人有耕者，田中有株，兔走觸株，折頸而死。因釋其耒而守株，冀復得兔，

兔不可復得，而身爲宋國笑。

三、攫金 列子

昔齊人有欲金者。清旦，衣冠而之市，適鬻金者之所，因攫其金而去。吏捕得之，問曰：「人皆在焉，子攫人之金何？」對曰：「取金之時，不見人，徒見金。」

例如，「之」這個字，第一課裏，出現兩次：

子將安之（你要到什麼地方去呢） 「之」作「行」解，是動詞。

猶惡子之聲（還是討厭你的聲音） 「之」與名詞或代名詞連用時，成爲所有格，作「的」解。

在第三課裏，「之」的這兩種用法又重複出現：

衣冠而之市（穿上衣服、戴上帽子，到市場去） 「之」作「行」解。

適鬻金者之所（去賣金子的地方）

子攫人之金何（你搶人家的金子幹什麼）

取金之時（搶金子的時候）

以上三處的「之」，都是作「的」解。

同時，「之」的用法，在第三課裏，又加上一種：

吏捕得之（警察抓到他）「之」作廣義的「他」解，是受詞。這樣，頭三課中，我們就逐漸悟出來「之」這個虛字的基本用法。

我教虛字主要是用這種方法，而虛字在文言文中的非常重要的部分。虛字不只是字與字之間或詞與詞之間的樞紐，更多時候是左右全句語氣的關鍵。學生由這些既有的例子中，去認識一個虛字各種不同的用法。

我在此另舉一個例，由講解「者」字來確定句型的意義。第二課的第一句：「宋人有耕者」（宋國有個耕田的人）；再看第三課的第一句：「昔齊人有欲金者」（從前有個愛金子的齊國人）；接下去，在第六課「畫蛇添足」裏，第一句即是：「楚有祠者」（楚國有個管祭祀的人）。內容絕不相同的文字，分佈在三課中，卻是用同一句型開始的。學生對此一句型越來越不陌生，當然，我們同時也就介紹了文言文中的一個重要虛字——「者」。

我們在以後的課文中，把用到「者」字的寫一些在這裏：

見兩頭之蛇者死（看到兩頭蛇的人會死）。

令軍中有敢諫者罪至死（下令軍中：有敢諫阻的人，就處以死罪）

如是者三旦（有三天早晨都像這樣）

此三者皆務欲得其前利，而不顧其後之有患也。（這三個都是只顧眼前近利，而不顧後患的）

晏子默而不對者，不欲太卜之死也。（晏子所以沉默而不回答的原因，是他不想太卜因此而死）

這些有關「者」的例子，先是作「人」解，後又作「情況」或「原因」解。把「者」字講過以後，自然引出「也」字。第一個重要的句型就出現了：那即是「甲者乙也」的句型。甲、乙兩部分之間的關係，一為主題，一為解釋；有時是相等之意，有時是互補之意。這種用法，到了司馬遷的手裏，經他的大筆一揮，更是重疊疊翠，氣象崢嶸。如：

吾所以去親戚而事君者，徒慕君之高義也。

秦之所以不敢加兵於趙者，徒以吾兩人在也。

吾所以為此者，以先國家之急而後私讎也。

這些都是甲、乙兩部分互補的例子，至於兩部分相等的例子就更多了。甲等於乙時，往往是下定義，有時狀人物，有時釋名詞。在第十四課「魏節乳母」裏：

魏節乳母者，魏公子之乳母也。夫見利而反上者，逆也；畏死而棄義者，亂也。

· 閒花樣一 ·

這兩種例子都有。這些虛字的用法，導出常用的句型，自然而然地把握了文言文的
基本結構。在基本結構建立以後，再進而欣賞文章的技巧、闡釋思想的內容。

引申與討論

每講完一課，總不期然而然地因課文的構造、內容、辭彙或教訓而引出很熱烈的討論，我現在舉「燕人」一課為例：

燕人生於燕，長於楚，及老而還本國。過晉國，同行者誑之，指城曰：「此燕國之城。」其人愀然變容。指社曰：「此若里之社。」乃喟然而歎。指舍曰：「此若先人之廬。」乃涓然而泣。指壠曰：「此若先人之冢。」其人哭不自禁。同行者啞然大笑曰：「予昔給若，此晉國耳。」其人大慚。及至燕，真見燕國之城社，真見先人之廬冢，悲心更微。

此文篇幅雖短，故事的發展卻非常完整緊湊、一氣呵成。我先指出文字的排比之美：從愀然變容、喟然而歎、涓然而泣到哭不自禁。這一連串由「然」所形成的副詞，使本為平鋪直敘的故事，一變而為生動的戲劇演出。同行者的大笑，反襯出燕人的大哭，更是增加了舞臺效果。可是，在大哭之後，燕人的情感卻急轉直下，從哭不自禁的激動，回到大慚以後的平靜，最後是悲心更微——戛然而止地落入了低潮。大家對這個結局，因為出人意外，讀完以後不能釋然；彷彿戲散了，望著空空的舞臺，還想在那兒尋覓什麼似的不能離去。

所以，我就問學生，對這篇文章有什麼意見或感想。有一學生說燕人被騙了；

· 嗎義講的編舍老是道難 ·

又有一學生說，感情的存在是虛幻不足恃的；又有個學生的學生說：感情的刺激到達了飽和狀態，即使再加更大的刺激，也會因麻木而反應不來了；另一學工程的學生說，這很像信息論的筆調：北極的人經年在冰雪裏，對於下雪並不驚異；而赤道的人每天在烈日下，對於炎熱也習以為常，可是赤道上忽然下雪了，北極忽然熱過華氏一百度了，那就成了天大的新聞，人人奔相走告了。我說，中國有「蜀犬吠日」與「越犬吠雪」的成語，我倒不知道這是信息論的開端！

「史記」的教學

十六篇選文的前十幾篇大致是寓言，而後三篇是傳記。第十四篇選自「列女傳」；第十五、十六兩篇選自「史記·高祖本紀」斬蛇起義與「孟嘗君列傳」中鷄鳴狗盜的一段。從開始時採用諸子的寓言，轉向後來的傳記，可能是為最後的專念「史記」的列傳在作準備：篇幅逐漸加長了，結構逐漸加大了。

劉向的「魏節乳母傳」寫得很平實。但是戰國以來散文的飛揚氣勢，很明顯地是由東漢有關氣節的教化內容取而代之了。念了劉向，再溯而上之的念司馬遷，使

人立時感覺到「史記」文筆的出色：精神充沛，元氣淋漓。所記之人與所敘之事，都好像太史公自己所親自耳聞與目睹。我們面對著兩千年前的滿園紅紫，在這兩千年後竟然仍覺得綠意盎然。

隨著司馬遷脈息的律動，「史記」的教學一齣齣地登場了。所教列傳的細目是：

廉頗藺相如列傳

魏公子列傳

范雎蔡澤列傳

我用一堂課的時間，介紹列傳的背景：說一說司馬遷這個人與《史記》這部書，然後才開講。學生一見到「廉頗藺相如列傳」的篇幅之長，與前面諸篇差異甚大，難免惶惑，甚至不相信自己有能讀下去。我除了給予安慰之外，並向他們保證，這些列傳看來大塊文章、山重水複，但只要稍有耐心，不久便會突然感到峰迴路轉，

柳暗花明。

「史記」列傳的筆法因為變化豐富，所以看來氣象萬千。可是就文字結構而言，不論多複雜，分析起來，均可還原成簡單的基型，與前面十六篇諸子短文的筋骨相似、脈絡相連。我們由這些短文中，認識了虛字與語法在句子中的作用，「史記」列傳的用字造句，就很容易使人接受，而太史公所加新意也不難瞭解。我們就以「廉頗藺相如列傳」的開頭為例，看司馬遷是怎麼寫的：

廉頗者，趙之良將也。趙惠文王十六年，廉頗為趙將伐齊，大破之，取陽晉，拜為上卿，以勇氣聞於諸侯。藺相如者，趙人也，為趙宦者令繆賢舍人。

「廉頗者，趙之良將也」與「藺相如者，趙人也」這兩個短句的結構，與前面由諸子短文歸納出的「甲者乙也」的句型如出一轍，是介紹人物最簡單的方法。「趙之良將也」以下到「以勇氣聞於諸侯」，解釋了廉頗所以為良將的原因。而藺相如如

為趙宦者令繆賢舍人」這一平淡而直接的句子，卻困擾了許多學生，原因是他們弄不清名詞裏套著名詞，如何解此連環？一旦明白了繆賢是趙國宦者令的名字，各名詞間的關係就顯示出來，這一句話的意思也就迎刃而解：藺相如是趙國宦者令繆賢的舍人，換言之，是太監頭頭的門下食客，出身之卑微可知。以其出身之賤竟與貴為大將的廉頗合而傳之，太史公的筆法懸疑，令人不能不往下找答案，於是看似平靜無聲的起筆，蓄滿了即將到來的風雷，一連串精彩的故事就要連番上演了。

考試與檢討

哈佛秋季班，大概有十四個星期的課。十六篇短文上五星期，三篇列傳上七星期。這時候的學生，應該已能比較系統地掌握文言文的虛字、語法與基本句型。第十三個星期，我就從「史記」的列傳當中另選他篇，作為補充教材。我曾選過「毛遂自薦」、「荊軻刺秦王」等。聖誕假期回來以後，還有最後一星期的三堂課。這時，我才把一學期教過的文法整理出來，印成講義為學生複習；同時解答問題，宣佈期末大考的方式。我以為考題必須反映設計這門課時的初衷：讓熱愛中國文化的

外國學子，能以文言文爲梯，一窺門牆之內、崇墀之上的美侖美奐。

哈佛的期末考共考三小時，我的考題則分四部分。第一部分是解釋句子中某些單字的意義。所有的題目都出自講義的課文——主要是看學生是否了解虛字在句子當中的作用。這一部分佔百分之十五。

第二部分是把一段英文寫的小故事譯成中國的文言文。我並不鼓勵學生作文言文，而編寫這一道題的目的，僅是讓學生借助於與閱讀不同的一種程序，來體會文言文之爲另一種文字，是有其獨立的生命力的。這一部分也佔百分之十五。

第三和第四部分都是將文言文譯成英文。不同的是前者所選的爲堂上講過的；而後者所選的卻是堂上不曾講過的，但都出自《史記》的列傳。前者佔百分之三十，後者卻佔了百分之四十。

一學期下來，學生的勤奮，我是知道的。由他們的發問，更可以看出他們的程度。到了學期末尾，堂上的切磋，都成了會心的交談，師生都沉浸在太史公的世界裏，與他及他筆下的人物共歡笑、同嘆息了。我們的課是排在星期一、三、五的早晨，同學們在教室旁，好像在戲院門前等待開戲似的；課散後，還依依地流連在戲

院門口，捨不得離去。他們學習的進步速度，真是驚人，也使我感動。我出的考題，表面上看好像是難了一些，其實是我在他們還疑惑自己的時候，已經相信他們的能力了。

考試的結果，應在意料之中，但其結果之好，也使我略感吃驚。於是乎想及自五四以來街談巷議的把傳統文言文視爲艱晦難學或殫死已久者，是不是一種想當然耳的過分之調？甚或無稽之談？以只有一年初級中文語文訓練的外國學生，半年的諸子及「史記」課程，就能對這些題目答出很令人滿意的水準，我喜悅之餘，在此，願把野人之一得獻曝於國人面前。

如果 再活一次

——從「楊振寧是唱什麼歌的？」說起

——謹以此文紀念兩位

中道崩殂的物理學家

我的父親童俊明

和

他的摯友馬仕俊

去年冬天的一個早晨，我到學校附近廣場的小咖啡館去吃早點，打開報紙一看，大陸新聞那一版登著：今年夏天（一九九三），著名旅美物理學家楊振寧與香港一位歌星同機抵達上海，歌迷接機的聽到楊振寧的名字，大感興趣地問：「楊振寧是唱什麼歌的？」

看報看到這裏而不哈哈大笑的人，恐怕並不多。但是還沒有笑完，我卻深深地陷入

了沉思。對這個令人發笑的標題，我倒真能舉出一針鋒相對的答案來。如果楊振寧要唱歌，他唱的一定是這首歌：

中國男兒，中國男兒

要將隻手撐天空

長江大河、亞洲之東

峨峨崑崙……

……

古今多少奇丈夫

碎首黃塵、燕然勒功

至今熱血猶殷紅

這首歌是楊振寧兒時自父親口中學到的，是五四時代流行的一首歌。楊振寧在最近所寫紀念「鄧稼先」的一篇散文中，不只是寫出這首歌的歌詞，而且還寫出這

首歌的歌譜。

這究竟是怎麼一回事呢？須慢慢道來：

大概是半年多前罷，我在香港出版的「二十一世紀」雜誌上看到楊振寧所寫的一篇文章，題目只有一個人名：「鄧稼先」。細看呢：鄧稼先是在一九二四年出生，一九八六年去世的。一九九二年有他的傳記在大陸出版，書名曰「兩彈元勳鄧稼先」。不知楊是否因讀此傳記而觸動了自己的心弦，因而有此紀念文字？還是有什麼其他原因。楊對鄧之描述可以綜合為一句話，即：鄧之於中國；有如歐本海默（J. R. Oppenheimer）之於美國；沙卡諾夫（Sakharov）之於俄國。而我竟是在楊振寧這篇文章中才首次知道鄧的存在：中共是在鄧稼先的主持下，爆炸了第一顆原子彈及第一顆氫彈的！

巧的是，楊振寧與鄧稼先不僅在北平的崇德中學是同學，而且又在昆明的西南聯大是同學。二人留學美國時，鄧在普渡大學，楊在芝加哥大學；他們並曾同住過一段時期。用楊振寧自己的話來說：二人親如兄弟。但是，他們分別取得理論物理的博士學位以後，選擇了不同的人生道路。一九四九年楊振寧到了普林斯頓高等研

究所，與歐本海默共事，凡十七年，直到歐氏死前一年。而一九五〇年，鄧稼先畢業於普渡後，當即乘船返國，投入了中共的科學研究工作。

一九五七年，楊振寧獲諾貝爾物理獎，這是大家都知道的。一九六四年鄧稼先做出了原子彈，一九六七年，又做出了氫彈。楊振寧與鄧稼先二人再見面的時候，是二十二年後的一九七一年，文革運動搞得不只是地覆，可以說天翻了。

一九七一年兩人在北京再見，楊振寧要問、卻沒有問出口的鄧稼先工作地點；而鄧的似乎答、又等於未答的說，是在「外地工作」，楊遂不再問了。我們讀到這裏的時候，可以想像兩個兒時朋友相對默然的局面。楊振寧對鄧稼先的過去與現在，想些什麼呢？而鄧稼先對楊振寧的既往與將來，又想些什麼呢？

楊振寧之入籍美國公民是在一九六四年，也就是鄧稼先為中國做出第一顆原子彈的那年。而十年後，他所問鄧稼先的問題竟然是：寒春是否參加了中國原子彈的製造？

這寒春又是誰呢？

流言中的寒春

根據楊振寧的文章，寒春是他一九四六至四八年間在芝大物理系的美國女同學，二人且同一實驗室。四〇年代初她曾在洛斯·阿拉姆斯 (Los Alamos) 武器試驗室做過費米 (Enrico Fermi) 的助手，參加了美國原子彈的製造。一九四八年三月以後，她去了中國，如今長住在大陸。也許是寒春與中美雙方特殊的因緣，使美國流傳一些謠言逕指寒春參與了中國原子彈的製造。

鄧稼先說他覺得沒有，但是他會再去證實一下。一九七一年八月十六日，楊振寧離上海回美國的前夕，在王洪文所設的晚宴中，鄧稼先託人送來了一封短箋，說他已經證實了，中國原子武器工程中除了早期所得蘇聯的極少援助以外，沒有任何外國人參加。

這封短箋給楊振寧帶來了極大的震撼，使他一時熱淚盈眶，不得不離席去洗手間整容。中國的原子彈，是中國人獨力完成的。楊振寧雖然是中國人，但也不能說他不是美國人；寒春是美國人，大概也不能說她不算中國人。寒春的置身事外，竟

給楊振寧帶來了某種奇妙的安慰，是他自己也想不清楚、說不明白的。

寒春的本名是瓊·辛頓 (Joan Hinton)。我一方面覺得姓寒而不是韓有些奇怪；一方面又覺得她姓辛頓，不知與另一位先寫「翻身」，後寫「深翻」的韓丁 (William Hinton) 有無關係？韓丁根本就是辛頓的直譯。

於是我想起來，我可以問一個人，就是我的美國朋友何南喜 (Nancy Hodes)。南喜是費正清中心 (Fairbank Center) 的研究員，目前她在幫施拉姆教授編譯毛澤東一九四九年以前著作的英文版。一九五四到五九年間，南喜是隨她的科學家父母，在中國度過的。那時大陸並未開放，去的人不會太多，也許她認識寒春？或是知道韓丁？

我那時正與南喜合作，將中國歷史上幾位女詩人的詩詞翻譯成英文，因而經常與她見面。一問之下，寒春竟然是韓丁的妹妹。韓丁的女兒生在北京，是南喜的童年玩伴。因為北京當時來自美國的家庭不太多，所以兩家往來密切。其中後來回到美國的，現在仍舊時相過從。南喜與他們的淵源甚深，這得從韓丁與寒春的母親卡美麗達·辛頓 (Carmelita Hinton) 說起」。南喜告訴我：

「卡美麗達是個精力充沛的人，我們跟著她的孫兒女叫她奶奶。她是杜威的信徒。她的丈夫發明了一種運動場上的兒童遊樂設施，是由一堆槓和柱組合而成的結構，孩子們可以在上面爬來爬去。他因此發明而得到專利，身後留下一筆還算可觀的財富。卡美麗達後來在劍橋的『林蔭坡學校』(Shady Hill School) 當老師；就用這遺產在佛蒙特州創辦了『普特尼學校』(Putney School)，將杜威所提倡的『進步的教育』(Progressive Education) 付諸實現。她經常帶學生到各處去旅行，後來愛上了中國。她在美國的社交圈中似乎是以曾否去過中國為標準來衡量人的，沒有去過中國，就好像不夠尊貴的。她有一兒兩女：兒子即韓丁；兩女，一為寒春，另一為瑾 (Jean)，現在住在附近的康考特 (Concord)。聽說他們都是在『林蔭坡學校』接受的基礎教育。

「韓丁在康乃爾大學畢業後即去了大陸。那時他在康乃爾的同屋，叫雪德·因斯特 (Sid Engst) 的正在追求寒春，寒春對他卻不怎麼假以辭色。韓丁喜歡中國，頻頻催促他的好友及妹妹啟程赴大陸。妹妹當時並無興趣，好友倒去了。寒春後來也去了大陸，為別於韓丁的韓，她就姓寒，給自己起了中國名，

叫寒春。雪德見寒春來了中國，又繼續追求，說你寒，我偏不寒，就叫「陽早」罷。早晨的陽光融化了料峭春寒，二人終於成就了姻緣，從此留在中國。寒春近幾年常回來，我還看到過她。」

我聽了南喜這番話，非常興奮。迫不及待地問她：「那麼寒春在中國做什麼呢？」

「寒春夫婦都在做農業方面的事，也就是幫中共改良農業機械。」

「真的嗎？你知不知道四〇年代時寒春會幫美國製造原子彈。不知她與中國的原子彈有沒有關係？」我繼續問。

「我知道她參加過曼哈坦計畫，可是到了中國就改行做農業了。」南喜好整以暇地說。

我不能置信地一連問了三次，得到的都是相同的答案。我接著又問：

「那寒春與『農業學大寨』的陳永貴有沒有關係呢？」

「太有關係了。他們和陳永貴是好朋友，聽說他們正在翻譯陳永貴的傳記哩！」

與南喜一席談後，我對辛頓這一家人更加好奇起來。杜威不是胡適的老師嗎？杜威不是在五四運動前三天到了上海，爲了一探五四運動的究竟而在中國停留了兩年兩個月嗎？卡美麗達·辛頓到底是怎麼樣的一個人？她與杜威是什麼關係？杜威的思想是在怎麼樣的因緣際會之下，影響了韓丁與寒春的人生？

寒春學的是物理，她去大陸以後，似乎隨著韓丁及陽早改行做農業了。中共不可能不知道寒春與美國原子彈的淵源，也不可能不顧忌她的美國人出身。那麼，寒春是在什麼樣的情況下去了大陸而又放棄了自己的所學呢？關鍵似乎就在於一九四八年寒春離開芝大與去中國之間到底發生了什麼事，使寒春毅然做出了離鄉背井的決定。難道是當年二十多歲的寒春以其天真的幻想與盼望，決定了獻身於共產主義烏托邦的建立。仔細想來，我們對寒春幾乎是一無所知的。近年來楊振寧在美國看到她，曾多次勸她寫自傳，好像她也不怎麼情願寫似的。難道她的一生就在中美雙方兩種不信任之間，蹉跎過去了？

我想到：韓丁與寒春二人都念過書的「林蔭坡學校」既然在劍橋，我爲什麼不就近去探訪。誰想得到與熙來攘往的哈佛廣場相距不過二哩之地，居然會有如此幽靜的所在。身子從奧本山街一轉上斜坡，迎面而來的是叢樹與短籬。林間道上，冬日明朗，而風冷逼人。參差的葉與整齊的籬在滿地凍冰上搖蕩出美麗的線條與圖案。目光所及之處是一棟棟的小樓掩映在樹影間、短籬後。由外觀看來，很像一座幼兒園，與一般的小學和中學完全不同。且因庭院深深，看不出學校有十一畝的士地，十六座的小樓。

辦公室裏的人很忙，我略坐了坐就告辭了，沒有機會細問。只知道學校是一九一五年，由劍橋一家人的陽臺上開始的。一九二六年遷到現址。創校人好像不止一位，他們共同的理想是辦一所公立學校所不能提供的鼓勵自由與發揮想像的環境，同時在沒有競爭的氣氛之下培養對學習的熱愛。所以他們不打分數，不列名次。學習的過程以小組爲單位，以合作爲方式。爲了達到這個創校的理想，他們招收四歲到十五歲的孩童，分佈於十一個年級。當年創校的人中有許多是哈佛的教授，而現在的教師與家長中，也有許多與哈佛有關係，將其視爲哈佛的附小及附中似乎也無

不可。

一九〇八至一九一二年間卡美麗達在布蘭·摩爾學院 (Bryn Mawr College) 念書的時候，首次接觸了兩位實驗主義大師的思想：一位是詹姆斯 (William James, 1842-1910)，另一位是杜威 (John Dewey, 1859-1952)。詹姆斯使她相信未來可以比過去好，使她相信將理想化爲行動的力量有多麼大。所以她只瞻前，絕不顧後。杜威則使她了解教育不應是死記學校教材，而應是積累生活經驗。一八九〇年以來實驗主義的理論如風之起、雲之湧，而隨著杜威的足跡由密西根大學、明尼蘇達大學而芝加哥大學，許多實驗學校，包括杜威自己的，在中西部創辦起來。一九一三年，卡美麗達來到芝加哥，雖然杜威此時已離開芝加哥去了哥倫比亞大學，她卻得以在實際的工作中探顯「進步教育」的果實。在她來以前，杜威會是她所服務的社區福利機構的貴賓；在她來以後，他仍是她與同事間晚餐桌上的話題。她是在芝加哥決定奉獻給兒童教育，投身於「進步」的試驗的。一九一六年她與泰德·辛頓 (Ted Hinton) 結婚，並在自家後院創辦了一間托兒所。她的三個兒女：瑾、韓丁與寒春都是她的家庭托兒所的學童，直到一九二三年她因丈夫猝逝而關掉

托兒所爲止。此後兩年她在芝城附近的實驗學校教幼稚園，有感於學校失去了成立的初衷，因而做離開的打算。她聽說麻州劍橋的「林蔭坡」，是新英格蘭人士將他們追求高文化的熱情與實踐進步教育的方法結合起來而創辦的初級學校，就在那兒找到了教二年級的工作，舉家遷往劍橋。

「林蔭坡學校」現址所在坡下的大路，交通繁忙，過街不易。想像將近七十年前，卡美麗達的三個稚齡兒女，每天騎著小馬上學與電車爭道，後面還跟著一隻長毛牧羊犬跳來跳去的情景。他們的鄰居每戲稱之爲「自殺團」，卡美麗達卻滿得意：「我們從來沒有出過事。」「龍捲風襲擊劍橋」的名譽，他們是當之無愧的。

一九二五至一九三四的九年間，卡美麗達非常滿意她在「林蔭坡」的日子：學校支持她的教學計畫，她的二年級班完全按照她的藍圖而發展。譬如：她帶自己家裏養的羊讓孩子們剪毛、洗毛、曬毛、梳毛、紡毛，然後織成布塊。她帶他們參觀糖廠，然後讓他們畫出糖從蔗田到餐桌的過程。這些教學法都不是她發明的，而是杜威以來進步學校所常用的，只是沒有人有她那樣的精力去貫徹始終。

一九二七年「林蔭坡學校」搬到現址以前，是在今日「哈佛紀念堂」(Mem-

orial Hall)下的小坡、神學院附近。卡美麗達最津津樂道的是：有一次羊跑掉了，她 and 一群二年級生，沿著寇克蘭街去追，最後是一個警察抓到了羊，一個建築工人把手推車借給了這群小學生，把羊推回學校去。哈佛紀念堂是一八七六年爲紀念美國內戰中戰死的哈佛人而建的。是一座仿英國羅斯金派(John Ruskin, 1819-1900)的哥德式建築，鑲有細緻的彩繪玻璃與醒目的玫瑰花窗。我們每學期在那兒的學生應註冊，有時去裏面的戲院聽音樂會。而我每次來回燕京圖書館，一定走寇克蘭街，看著巍然矗立的紀念堂，想像追羊那一幕，仍覺得不可思議。

一九二七年冬以後，每一個二年級生都要在學校草地上用木頭爲自己蓋一所有兩層的小房——這是卡美麗達教學生算術和木工。孩子們在大門上漆上圖畫，而且裝上窗子，用小電池發電。最後房子完工了，郵局和火車站也蓋好了。春天的夜晚，孩子們睡在劍橋他們自己的小村裏，等著第二天早上父母親來送早餐。「林蔭坡」的學生，沒有不盼望念一年級的。而家不在本地的孩子，也紛紛住到她家裏去。

卡美麗達還有一個興趣，就是去國外旅行，或者應該說探險。最初她是帶三個

小孩暑假去墨西哥看親戚，在船上遇見了杜威夫婦。有六天的時間，他們在一起談論教育和學校的問題，以及二者之間的區別。

卡美麗達後來聽說了渥特 (Donald Watt) 所創辦的「國際生活試驗」(Experiment in International Living)，帶青少年到歐洲去度夏。這完全符合她在芝城工作時所了解到的國際主義者的理想主義。一九三三年她成爲此計畫的活躍分子，帶了十五位青少年到奧國與德國去，其中八人與她有親戚關係。第二年夏天，他們由法入德，碰巧撞上了希特勒正在咆哮般的講演，把一向天不怕、地不怕的卡美麗達嚇壞了。等他們回到美國，在紐約下船時，有些孩子手裏揮舞著納粹的小旗子，而韓丁與寒春都學會了希特勒特殊的敬禮方式。

瑾與韓丁陸續從「林蔭坡」畢業了，換到西鎮 (Weston, Mass.) 去上中學，家也搬到十五哩外的西鎮。這家族的成員此時已擴大到一隻豬、兩頭牛、十匹馬、五十隻雞與自家四人以外，再加上六個由外地來念「林蔭坡」的孩子也隨著他們遷來西鎮。

西鎮的「劍橋學校」(Cambridge School) 雖然號稱是進步學校，可是學校的

活動卻減低到只爲升大學而存在。卡美麗達發現附近沒有一家如「林蔭坡」初級學校那樣好的中級學校，而瑾已經進入班寧頓學院 (Bennington College)。爲了韓丁和寒春，她仍來得及自己辦一所真正採用進步方法的中等學校。卡美麗達的教育事業實際上是以自己的兒女爲前提的；既然要造就自己的兒女，不妨同時造就五十個或一百個。她在芝加哥辦托兒所，在「林蔭坡」當老師，都是不折不扣的幼吾幼以及人之幼。

普特尼學校 (Putney School)

於是，卡美麗達·辛頓在「林蔭坡」一邊當著老師，一邊起意自己辦學了。她所辦的學校在佛蒙特州的普特尼，就叫「普特尼學校」。

我再去找南喜，追問「普特尼學校」的情形。「普特尼」非常重視體力勞動，連孩子們住的宿舍都是他們自己蓋的。學校的態度後來相當左傾，比起來，「林蔭坡」反而顯得貴族氣了。」南喜所知道的僅止於此了。

我想去佛蒙特。天寒地凍的季節，北上的路更是冰凍雪封。我一時去不了普特

尼，卻不知不覺地一腳跨進了燕京圖書館。何妨查查書，試試運氣罷。全無踪跡可尋之下，我就在電腦上打出「普特尼學校」，看看哈佛圖書館的總目錄中有什麼資料沒有？令人吃驚的是居然就有一本，書名就叫「普特尼學校」。是一位叫蘇珊·洛伊德(Susan McIntosh Lloyd)的女士所寫，一九八七年耶魯大學出版，有關「普特尼學校」三十年的校史。這書自然不在燕京圖書館，而是在教育學院的古特曼圖書館(Gutman Library)。我想知道這本書借出去了沒有，可是電腦上沒有資料。

第二天一大早，我匆匆忙忙地奔向教育學院，竟然在冰地上摔了一跤，幸虧我穿得像隻大貓熊似的，並無妨礙。我拍掉身上的雪，拔起腳再跑。

這是我第一次來教育學院，雖然不熟悉，但是辦事的人很友善，使我很順利地找到了藏書之處，而我要找的書亦赫然在焉。

翻開書一看，此書還有個副題，叫「一個進步實驗」。我立時知道自己找對了書。再一翻，此書的前言也有個題目，叫「荒唐的學校」，而「荒唐」(outrageous)這個字，有時也可譯成「無法無天」。我的興趣越來越大，順手又一翻，是一九三

五到一九六五、三十年間的教職員名冊，而最特別的是除了教師、行政人員以外，所有司機、舍監、廚師、看更人的名字，好像特別強調平等似的，也照字母排列在同一份名單上，而非另列在不同的名單上。

因為一路走，一路亂翻書，非常晃眼。可是又捨不得不翻，所以我就找圖片來看，而第一張就是卡美麗達·辛頓的照片，是一九四八年學校收穫節時所攝。她推著小板車，車上裝滿了碩大無比的包心菜，一臉燦爛的笑容。印象最深的則是孩子們體力勞動的照片。他們鋤地、擠牛奶、漆房子，鋤地那一張竟然使我聯想起了中國的大寨。「普特尼」到底是一座什麼樣的學校呢？

「普特尼」是在美國經濟蕭條的一九三五年，於荒郊野外的「榆園農場」上創辦起來的一所男女兼收的寄宿學校。這個學校不但不給成績、不講宗教、不成立足球隊，而且還要指望所有的家長付上為數不小的學費，以便使他們的子女可以養豬、掃糞、洗碗盤。這不是荒唐嗎？三〇年代誰敢辦寄宿學校而又男女兼收的？

卡美麗達生於一八九〇年，死於一九八三年，將近百年的一生可以說是為一個教育的理想而存在。翻閱「普特尼」的校史，幾乎可以說是辛頓夫人的傳記。她的

辦學，從大處看，是實驗主義思潮帶動起來的一個波浪；從小處看，是她實現她的「進步教育」理想的一個試驗的過程，一個狂野的夢，一個極端的例子。許多坐而言的想法，在「普特尼」都實際起而行了。

教育在舊時農業社會中產生的力量，是杜威深受其惠的，可是社會卻無可避免地工業化、都市化起來。在教育大師汲汲於尋求解決之道的時候，卡美麗達已付諸行動，就是創辦一所附有經濟效益的農場學校。換言之，透過學校裏的農場工作，讓孩子目睹工業化的過程。學校設農場經理，總管農事；學生則不分男女，一律參與養雞、餵牛、種菜等各種工作，膽子大的甚至可以幫忙殺豬。農場上果菜、乳品的收益，可以換取大家半數的糧食。這種經營學校的方式，在當時簡直是駭人聽聞的，在今天也不免是令人驚訝的。那麼，什麼樣的人會送孩子進這樣的學校呢？多半是東海岸的自由派與藝術家。比如前哈佛校長康南特（James Conant）的子女，還有為「紐約客雜誌」撰稿的一些作家的孩子，就都是「普特尼」的學生。在這與外界隔絕的「榆樹莊」上，卡美麗達細細規畫她的烏托邦。一群肯吃苦、肯勞動的年輕人，就在這不受干擾的社區中，培養出來了。

從一九三五到一九四八年，「普特尼」的老師支取最少的薪水，竭盡最大的智能，在美國經濟蕭條的陰影下，在二次世界大戰的餘悸中撐過來了。而卡美麗達的雙手所塑造出來的一雙兒女，也分別從「普特尼」畢業了。

韓丁畢業後

韓丁於一九三六年畢業後，進入哈佛大學。一九三七年，他曾經環遊世界，靠在甲板上及農莊上替人工作，換取食宿和交通。在中國抗日的戰火中，他穿越大陸，親眼見到日軍對中國人的殘暴行爲。第二年他回到美國，覺得哈佛高高在上地與一般人並不接觸，於是離開哈佛，轉到康乃爾農學院。一九四一年他從康乃爾畢業，回到「普特尼」學以致用，當了農場經理。四年後的一九四五年，他離家去參戰，以美國國務院戰時情報局的一員駐重慶。戰後歸國。一九四七年，韓丁又以聯合國救濟署代表的身分到中國去，在中共控制的冀南地區做開拖拉機的技术員。那年秋天，救濟署關掉它在全球的機構，韓丁所管理的拖拉機也因缺油而廢置，他就轉到晉南的華北大學去教英文。

一九四八年的陰曆新年剛過，華北大學半數的教師、學生與附近的縣市幹部即成立了工作小組，出發至各鄉鎮推動土地改革。他們口裏哼著小曲，身上背著鋪蓋卷，手上揮舞著紅旗，腳下踢起飛揚的黃土，一個個慷慨激昂地走了。韓丁目睹這一幕，心裏想：教英文怎麼能跟土改比？他就直接去求當時的華北大學校長——注解「文心雕龍」的史家范文瀾：他要親身參與土地改革，他要親自體驗這歷史性的時刻。一九四八年三月六日，他以觀察員的身分來到晉南的小村張莊，加入土改的行列。春夏兩季他在張莊所作的實地採訪紀錄，就是後來他的名作「翻身」的主要內容。

寒春的動向與動機

「普特尼學校」一書主要是環繞著卡美麗達與學校的關係而發展的，對韓丁與寒春的著墨並不多。韓丁的著述甚豐，寒春卻緘默不言。我情急之餘，卻在此書的注解部分找到兩條可用的資料：一爲一九七八年三月十二日的「波士頓環球報」，一爲同一日的「華盛頓郵報」。兩報各有一篇報導寒春的文章，是她去國三十年後

初次回美的專訪。

我興奮極了，打聽到所有舊報紙都已製成微縮膠卷，且於新近遷到拉蒙特圖書館（Lamont Library）的地下層。我記得從前選修英詩的時候，經常出入此館，最近幾年簡直不曾進去過。整個地下層只存放一卷卷報紙與政府檔案的微縮片，除了幾十冊索引以外，連一本書也沒有。我平素多與古籍爲伍，燕京圖書館閱覽室裏的期刊、雜誌亦任人流觀。來此一探，甚覺新鮮。一九七八年的報紙大概少人查閱，所以置諸高閣，我根本搵不著。於是一會兒找人代拿膠卷，一會兒學用放映機；一會兒出去買複印卡，一會兒錢給機器吃了又跑去總館交涉。就這樣奔進忙出，勞師動眾，等到機器印出寒春的專訪和相片，而我看見並列在一起的原子彈模型與農人插秧的圖片時，高興得幾乎要大叫起來。

這兩篇文章，其實是同一個專訪，或者應該說是同一篇報導，是一位叫瑪麗·瑞德（Marie Ridder）的女士所寫的。不過「波士頓環球報」所登的，與「華盛頓郵報」上的比起來，篇幅縮減了一半。瑞德是寒春在「普特尼學校」時的同學，寒春此次代表「美中人民友好協會」回美巡迴講演。看來是瑞德在聽了寒春的講演

之後，有感而發之爲文的。

「美中人民友好協會」簡稱「美中協會」。這是一個什麼樣的組織，我不是很清楚。只記得一九七八那一年在奧勒岡州的幽靜城，奧大校園裏忽然冒出了一個「美中協會」，只要有臺灣或香港來的中國同學聚會，他們的會員就在場外發傳單，鼓吹美國與中共建交。一九七八年十二月卡特總統宣佈了與中共的關係正常化，他們的目的終於達到了。

瑞德談到寒春於一九三九年從「普特尼」畢業後，進入她姊姊瑾念過書的班寧頓學院，並以破紀錄的三年拿到了學位。然後她去了威斯康辛讀碩士，接著去芝大讀博士。她的研究做得非常出色，因此得到費米的賞識，而逕由芝加哥去了洛斯·阿拉姆斯的實驗室工作。

韓丁參戰的時候，寒春正在新墨西哥的沙漠裏試爆原子彈。她親眼看見新墨西哥由雖乾旱但有出產的土地變成了荒原。等到兩顆原子彈落在長崎與廣島時，十五萬日本人的死亡證實了原子彈的成功，也加重了寒春良心的負荷。她在設計與製造原子彈上所做的貢獻，剎那間變成了毀滅世界的利器。這個衝擊使她決心將滅絕人

類的科學拋棄，重新尋求一個可以安身立命的所在，一個可以因自己的努力而變得較爲美善的社會。

這就是一九四八年寒春遠走他鄉的動機。

但爲什麼去中國呢？事實是：寒春當時對中國並無了解，只是急於離開美國。因爲她如果不走，一個美國原子科學家，只能更進一步地參與原子彈的研究。換言之，政府控制了科學研究，學術便不再自由。用她自己的話來說：我非出賣靈魂不可，否則只能不幹了。

寒春在戰後回到芝大繼續她未完成的博士學位，也是在這段時間與楊振寧成爲同學的。斯諾(Edgar Snow, 1905-1972)的「西行漫記」(*Red Star over China*)於一九三七年出版，轟動一時，並且影響了許多西方人。這本介紹中共革命的書使寒春相信許多中國人正在嘗試的是一件值得嘗試的事。於是藉著她的哥哥韓丁的幫助，寒春等不及完成她的博士學位，即動身來到中國。她離開芝大時，還是楊振寧開車送她到火車站的。

當時國共內戰激烈，不明就裏的寒春，自然拋棄了二次大戰中與美國並肩作戰

的國府，選擇了毛澤東的解放政策。她經由地下到中共控制的北方，從破銅爛鐵裏製造農業機械，用這些機械促進落後農村的生產，再以這些生產去餵飽紅軍。

一九四九年是中國近代史上決定性的一年。這一年，大陸的政權易手，國府遷臺。韓丁生下他第一個孩子，以祖母之名為名，也叫卡美麗達·辛頓，小名卡瑪（Carma）。而寒春嫁給了陽早，以中國為家了。他們對未來有憧憬，對過去無留戀。「翻身」這本書，獻給小卡美麗達以及他後來的妻子與三名子女。扉頁上他這樣寫著：

獻給

卡美麗達

——她的生命始於新中國，

現在仍為新中國的一部分

與

州安、麥可、阿麗莎和凱瑟琳

這個獻辭反映了韓丁的兩種態度：對中共的幻想與對美國的失望。

美國政府的反應

我們來看一下五〇年代美國政府的態度。

寒春去大陸後流言四起。美國新聞界說她是「賣國賊」，說她是「北京瓊，跑掉的間諜」；說她把製造原子彈的最高機密都帶到大陸，帶給當時美國的敵人中共了。楊振寧一定是在初入普林斯頓高等研究所的當時已聽到這樣的傳言。何況後來的歐本海默事件與寒春互有瓜葛，彼此牽連，傳言一定就更甚囂塵上了。

一九七八年寒春在講演中對這個出賣原子彈機密的問題，是這樣回答的：

「多愚蠢的騷動！當我到達中國的解放區時，他們什麼都沒有。我們在戰場

——對他們而言，
一個較佳的世界應至而未至

上巡行，搜檢廢鐵做炒鍋；我們沿著大路尋找國民黨留下的物資做釘子。任誰的腦筋也不會想到原子彈的發展。我們的技術不成氣候，那時只要從戈壁來的風吹倒我們的風車以前，能讓風車轉動，就是大突破了。」

可是，美國政府能不緊張嗎？寒春一去如石沉大海，誰也沒有她的消息。尤其韓戰爆發以後，中共正式與美國為敵，並積極支援北韓攻打南韓。美國官方的考慮是：如果寒春幫中國造出了原子彈，後果又將如何？寒春三十年後的告白，說的或許是當年的實情，卻已顯示出二者之間不可解的矛盾來。

她又說：

「剛去的時候，壓力很大。不只是因為我們自己的需要，也是因為俄國人堅持我們還戰爭的債。我們日以繼夜、夜以繼日地工作。我能發展出特殊的專長，使我們的農場成功，至今猶心存感謝。」

她從外地到中國去，對中國人，先稱「他們」，後稱「我們」，是以自己為中國人了，這又如何讓美國政府信任她呢？

一九五一年至一九六六年，寒春夫婦在西安附近的農場上工作，陽早一如韓丁，也是康乃爾農學院畢業的，主修畜牧。這些年來，他養牛、養馬、養豬。寒春視這段日子為「有生產力」的，想來比之於原子彈的殺傷力，農場工作令她有麻醉時的快樂與贖罪後的輕鬆，可以說是有宗教家的襟懷了。她能適應斯巴達式的集體農場生活，這是「普特尼」一貫的訓練；她的近乎自虐卻以為為甘甜的態度，是繼承她的母親——卡美麗達的身教——新英格蘭清教徒的傳統。

寒春留在中國，韓丁卻在一九五三年由外地回到美國。海關沒收了他在張莊所寫的筆記，並將之送交伊斯特蘭德參議員 (James Eastland) 所主持的內政安全委員會處理。在參院的聽證會中，他們訊問他留在大陸的妻子與妹妹的行踪，訊問他的共產黨員身分，訊問他歐本海默的忠誠，因為寒春在洛斯·阿拉姆斯任歐氏的研究所助理時，辛頓全家曾借歐氏的牧場度過暑假。那時歐氏本人也正因太太曾當過共產黨，而自己又曾與共黨有過聯繫，在是否要被革除於「原子能委員會」之外的審判

的煎熬中。麥卡錫影響下美國人對共產黨的恐懼在五〇年代初期是風聲鶴唳、草木皆兵的。「時代雜誌」稱韓丁爲「走錯路的理想主義者」，而伊斯特蘭德則當庭叫他「叛國賊」。

韓丁在美國「人權法案」的權利保障之下，拒絕回答三天聽證會中所提出來的七十九個問題，反而各處講演他所認識的中國。在一般美國人中，有懷疑他是送回美國以宣傳赤色中國的，有懷疑他母親所創辦的「普特尼」是塑造青年共產黨的工場的。學校因韓丁與寒春而經驗到新聞界嚴厲的批評與聯調局頻繁的拜訪。學校的董事會主席撤清了學校與二人的政治關係，也勸導韓丁暫時沉默下來。韓丁沒有接受這個建議而繼續他的巡迴講演。卡美麗達則什麼也沒有說。接著有三位校友回到母校去勸她公開與韓丁保持距離。她卻說即使她不完全同意韓丁的話，她也會與他站在一邊，因爲他是她的兒子。四年以後，韓丁告伊斯特蘭德參議員的官司勝訴，取回了他的筆記。其後他花了六年時間，將筆記中的材料整理成書。又花兩年，找一家敢出版他的書的公司出版。距離他在張莊的日子，已是十八年後的一九六六年了。在「翻身」中當韓丁熱切地向世人宣告一個華北農村如何翻身，如何建

立起新世界的時候，他不知道中國大陸的十年浩劫就要開始，而各種政治運動也絡繹於途。

整個五〇年代，進步教育在美國飽受攻擊。杜威理想直接孕育出來的寒春在大陸賣命，韓丁在美國鼓吹新中國的美好。反觀中國，是一個什麼樣的情形呢？

從一九六〇年七月十六日晚上胡適在夏威夷大學的講演：「杜威在中國」，可以知道自一九五〇年開始，中共發動了大規模清算杜威的運動。一九五四、五五年，中共在激烈清算杜威思想的同時，也一併清算胡適思想。據胡適說，這兩年中這樣的文章就有三百萬字之多。杜威思潮在太平洋兩岸掀起不同的巨浪，也許是他人始料所未及的。

卡美麗達與韓丁的中國之行

一九五五年卡美麗達自「普特尼」退休，做了費城「國際婦女和平與自由聯盟」的主席，在費城附近買了農莊做爲新的基地。她把過去五十年來投注於教育的熱情和精力，轉而投注於政治：先是支持毛澤東政權，後來則是推動反越戰示威。

六〇年代末她曾在一次反戰遊行當中，一邊倒著走，一邊數參加的人數，因而跌斷了右髖骨。

卡美麗達非常想念小女兒寒春，可是國務院自然不允許美國公民進入敵國。一九六一年她藉環遊世界之機，潛入大陸，與寒春同住了將近一年。而韓丁也想回中國，他想回到張莊調查當年土改的成果，可是被限制出境。一九六七年禁制解除後，他申請到的護照又打上了「禁止前往中國」的印戳。他飛到倫敦等候中共駐當地的使館發予簽證時，正逢大陸內地發生了武鬥，他只好無功而返。

一九七〇年文革的火焰燒遍了全國，事情反而有了轉機。一片紅爛漫中，毛澤東與周恩來決定打破與美國之間的僵局，先邀請三位在書中讚美過中共革命的作者來華。他們是：斯諾、貝爾登（Jack Belden）與韓丁。

周恩來邀請韓丁全家去大陸，愛去多久就去多久、愛上哪兒就上哪兒的時候，斯諾已經在中南海重訪毛澤東，爲尼克森鋪路了。一九七一年，當他準備好行程、即將出發的時候，中共的乒乓外交震動了世界。四月三十日，韓丁到了北京，他在火車頭工廠工作了五個星期，在清華大學停留了十八天，在大寨爬山、下田，與陳

永貴談話，一直住過了炎熱的七月，最後來到張莊，又住到秋收的時候。

韓丁從一九五三年離開大陸到一九七一年回來，十八年未見的女兒小卡瑪（韓涼）充當他的翻譯。這一次在張莊調查的結果，即是一九八三年出版的「深翻」的主要內容。誰會想到當時熱心幫了他大忙，把雜亂無章的草稿變成可讀之書的藍燈書屋編輯東妮·莫利森（Toni Morrison），十年後得到了諾貝爾文學獎。不過，這是題外話了。而他在這本書裏提到女兒時，說的是：以文化和教育而言，她是中國人，但英文流利。韓涼隨父於十一月回到美國。七〇年代中我曾在亞特蘭大城一學生集會中聽到過她的講演。她放映了自製的紀錄短片，異常熱烈地宣傳大寨的農業成就。而我印象最深的卻是她的頭髮，似乎是染的黑色。

卡美麗達一直計畫再去看寒春。她想起三十年前帶一群青少年去歐洲探險的事來。如果能帶一個青少年旅行工作團穿過大陸，與中國人一起吃、一起住，該有多好。透過韓丁的安排，一九七一年八月，八十一歲的卡美麗達帶了十五個年輕人去北京，其中包括了她大女兒瓊的子女。這一行人隨後去了大寨，與農場上的人一齊工作。一個月後，他們又到延安、毛住過的窯洞去朝聖。接著去上海棉紡廠工作六

星期，再回北京去見周恩來，周稱呼她爲「姆媽」(Momma)。

文革初期，寒春與所有的外國人一樣待遇，集體住在北京一旅館，受到嚴密的監視。這時他們已移到模範的紅星公社，距北京一小時自行車可到。他們住在軍營改成的宿舍裏，有三間小房，不需付房租。平時在公社的食堂吃飯，或者買回菜來，請個老奶奶在家裏做。不上稅，藥也免費，一切都便宜。她的精力都消耗在工作上，反而沒有了花錢的慾望。服裝於她更無誘惑，她的一套內衣褲每天晚上洗乾淨了，第二天再穿。有一輛自行車代步，但出差的時候坐公家的車。她練就了一身看圖樣就能製造出機械的本事，所以經常往來各處，幫農人解決問題。

楊振寧不知道一九七一年他在大陸的那個暑假，在爲中國的原子彈有沒有寒春的貢獻而著急時，辛頓一家三代人就在北京附近演出悲喜交集的大團圓。

卡美麗達是一九七二年夏天回美國而在秋天接受了星期天出版的「環球週刊」的訪問的。這篇訪問藉韓丁分析了他母親從普特尼到北京的路。韓丁以爲毛澤東在中國建立的社會與他母親在佛蒙特州所建立的有許多相似之處：兩個社會都重視通才，兩個社會都有效地結合了理論與實際。勞動、農耕與靠自己普特尼與中國

大陸一致的信念。而最重要的是兩個社會都對人類改進自己生活的能力有樂觀的遠景。

但是韓丁以爲這兩個社會也有許多基本的不同之處。譬如中共革命是從馬克斯的階級分析而來的，而卡美麗達卻對此毫無興趣。韓丁說：「我母親出自本能所做的許多事情與中共革命時有意推動的相當類似，她沒有他們的理論基礎，做的倒全一樣。」

從一九七二年的訪談中，記者華理斯(Christopher Wallace)談到韓丁本是一個公開反對二次大戰的和平主義論者：他認爲所有的戰爭都是錯的，都不該打。但是看了斯諾的「西行漫記」之後，想法卻整個改了。韓丁說：「我很受這本書感動。讀的時候，書上所言就像我母親在跟我談她的一生似的。我發現如果我是中國農民，我一定會幫毛澤東去與國府對抗的。所以我就想：有些仗是可以打的，因而決定加入第二次世界大戰。」換言之，是斯諾這本書改變了韓丁對戰爭與和平的觀點，使他在一九四四年毅然離開了普特尼的農莊去參戰。

表面上看起來是辛頓家的子女先對中國革命產生狂熱的，其實這狂熱不過是反

映了母親在他們身上的影響；母親隨子女之後成爲擁毛派，只是再一次證明她的易於接受新觀念，而且不分青紅皂白地付諸行動。

再談寒春

我們回過頭來再看寒春。瑞德女士一九七八年的訪問中間到她回家的感想。寒春說：「家？家當然是在中國。」可是瑞德告訴我們寒春保留了她的美國國籍。她的三個孩子中的兩個根本不會說英文，第三個能說的也有限，但他們也都是美國公民。瑞德問她：「爲什麼？」她聳聳肩，笑了：「因爲我的娘家在這兒（指美國）。」

寒春這次返鄉的高潮是洛斯·阿拉姆斯之行。她的老朋友合買了她西行的機票，並且主辦了她的講演與幻燈片欣賞。但是瑞德沒有告訴我們寒春的感受或感慨，只引了卡美麗達的話：「寒春對純粹的科學研究最著迷，放棄研究是真正的犧牲。我從來不覺得她在乎過物質享受，比如：屋裏有沒有水管，有沒有中央暖氣，甚至有沒有隱私權這些事。她也不在乎有沒有好看的衣裳。也許因爲甚少選擇，或

不需要選擇而更高興呢。但是她非常懷念與科學家同事一塊兒研究的樂趣。她非常懷念實驗室。」是不是觸及了內心的隱痛，寒春不忍面對，因而由她的母親代答了？

問她對個人自由的看法，她的答案直截了當：「餓飽肚子比自由重要；團體也比個人重要。」但是問她對自己兒子之既未上過大學，又無專業訓練是否後悔時，她的答案就迂迴曲折起來。在該討論爲什麼去工廠做工對她的兒子爲必要的十分鐘裏，她卻興奮地告訴大家，她的小女兒在舊的學業成績審核標準之下，已經考入北京大學了。

寒春的大兒子一九七四年以後就已回美，在賓州的一家鋼鐵廠工作。瑞德說他似乎是懸在兩個不同的社會之間進退維谷。他說自己在中國永遠是外國人。「中國人想什麼都看祖宗的。你祖宗是什麼，你就是什麼。所以我永遠是美國人。」但是他卻娶了中國人。其實他既不是中國人，也不能算是美國人。他什麼都不是。

寒春說社會機械化以後，自然會產生一些問題，因而影響了最初的動機。「不過，正直的人民的健全想法必會使問題迎刃而解的。」

「即使是中國的原子彈？」有人問。
「我但願如此。」

這是寒春講演中最後的一個問題，也是我最想知道答案的一個問題。她帶著贖罪的心情，自我放逐到中國的農場，而中國的迎頭趕上，自己製造出原子彈了。她這一圈繞了二十年，又回到原地了。到底寒春怎麼看這件事？恐怕連她自己都不明白。

在瑞德的眼裏，寒春是一個思想極簡單，能力卻很強的人。她想起在「普特尼」時，寒春如何輕易地幫她解決科學課上的問題，但是對抽象的文學卻感到乏味。她那時不願意對付維琴尼亞·吳爾芙小說裏「達拉薇夫人」微妙的世界觀，現在自然也無興趣過問「四人幫」究竟是怎麼一回事。「他們是人民的敵人，凡對中國有好處的，他們都不要。」這一句話於她就是全部的答案了，你再問她，她也說不出別的話來。既不知其然，遑論其所以然。

價值的抉擇

寒春所謂的價值，是她的母親卡美麗達所塑造的價值，即「摩頂放踵利天下而爲之」的價值。楊振寧所述的價值，是他的父親楊武之魂牽夢縈「中國人站起來」的價值。那麼，鄧稼先的價值觀，又是什麼呢？

楊振寧在紀念「鄧稼先」一文中，要用兒時父親教給他的一首歌來爲鄧稼先立傳，楊振寧建議：如果有導演要拍「鄧稼先傳」的話，背景音樂應該用：

中國男兒，中國男兒

古今多少奇丈夫

碎首黃塵，燕然勒功

至今熱血猶殷紅

.....

而「鄧稼先傳」裏的畫面也許是：

鄧稼先在核子試爆的方案上簽字；

鄧稼先在蓬斷草枯的沙漠中埋葬犧牲；

鄧稼先在測不到井下的信號時，說「我不能走」。

鄧稼先逝世以後，楊振寧寫給鄧夫人許鹿希的悼詞中有這樣的話：

——鄧稼先的一生是有方向、有意識地前進的。沒有彷徨，沒有矛盾。

他又說：

——如果稼先再次選擇他的途徑的話，他仍會走他已走過的道路。

用「如果再活一次，仍會走他走過的路」來安慰逝者的家屬，無疑是適切的；可是仔細想來，在核子物理界中，這個「如果再活一次」的假設，不僅不似字面上看來那樣簡單，而且有許多例子幾乎可以說是與其字面意義完全相反的；不啻成了無情的諷刺。

我們若問從洛斯·阿拉姆斯回來的人，「如果再活一次，又將如何？」仍要走原來走過之路的人恐怕並不多。

主持洛斯·阿拉姆斯實驗室的歐本海默，晚年迷上了東方的神祕主義。而波恩 (Max Born, 1882-1970) 讀到愛因斯坦所寫「如果再活一次，要從事藝術而非科學」的時候，寫信給愛氏，表明了自己「如果再活一次，也必如此」的心意。這幾位或在實驗物理、或在理論物理上的極峰，竟然視自己的事業成就若敝屣。如果有人問鄧稼先：「再活一次，仍走自己走過的路嗎？」這也許是一個不可替他借箸代籌，也不能爲他張口代答的問題了。

俄國的沙卡諾夫是等不及「如果再活一次」的。他將今生截然劃分，中途改業，把核子物理拋在腦後，向懸崖上的人類大聲疾呼：「不可自殺」！而寒春也是等

不及「如果再活一次」的人，她是在青春的年月幡然改圖，做了異國他鄉的農婦。探索了寒春的心路歷程以後，我所感到的只有無名的震撼。原來核爆炸向外的炸力固是地面上山崩海沸的毀滅，而其向內的炸力更是人類精神上穿心淌血的徹底摧殘。

一九九四年五月於哈佛

一樣花開：哈佛十年散記 / 童元方著。--

初版。--臺北市：爾雅，民85

面；公分。--(爾雅叢書；309)

ISBN 957-639-208-X (平裝)

855

85005977

爾雅題字：王北岳 爾雅篆印：張慕漁
有版權·翻印必究 封面設計：曾堯生
作者：童元方
校對：童元方·柯書湘·沈美蓉
發行人：柯青華

一樣花開 (爾雅叢書之309)

出版·發行：爾雅出版社有限公司

臺北郵政三〇一九〇號信箱
臺北市中正區廈門街一一三巷三十三之一號
電話：三六五四〇三六 電傳：三六五七〇四七
郵政劃撥：〇一〇四九二五六一

法律顧問：蕭雄淋律師
臺北市師大路八十六巷十五號一樓

印刷者：久裕印刷事業有限公司
臺北縣五股鄉五權路六十九號

一九九六(民八五)年六月十月初版

行政院新聞局版業字第一二六五號

定價190元 (如有破損或裝訂錯誤請寄回本社更換)



ISBN 957-639-208-X (平裝)